

20世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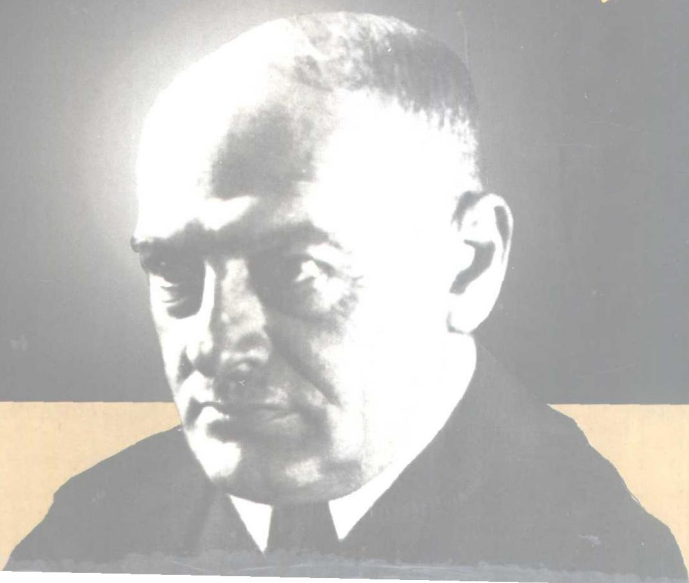
20

思想家文库

舍勒 选集

上

Max Scheler



20 世纪

20

思想家文库

90058785

舍勒 选集

上



Max Scheler

刘小枫 选编

上海三联书店



90058785



舍勒选集(二十世纪思想家文库)

著 者/[德]舍勒

选 编/刘小枫

责任编辑/倪为国

装帧设计/姜 明

责任制作/钱震华

责任校对/黄建章

出 版/上海三联书店

(200233) 中国上海市钦州南路 81 号

发 行/新华书店 上海发行所

上海三联书店

印 刷/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版 次/199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199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1168 1/32

字 数/1080 千字

印 张/46.5

印 数/1—5100

ISBN7-5426-1214-x

B·103 定价 83.00 元(两卷)

总 序

百年来,汉语思想学术在西方思想的冲击和中国社会的改制变迁中,甚为遽然,其表征之一是思想与学术的分离:思想流於空疏浮论、学术坠於虚实不侔。

汉语思想学术的原祖孔夫子曾“终日不食,终夜不寝,以思,无益,不如学也”,夫子告诫:“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学术与思想应在精深与慎笃中相互促动。晚清思想大师(康、章、梁)无不在某一学术领域有精深的造诣和推进;五四新文化运动思想家在“主义”论争中则鼓励了一种浮惑不根的思想学风。

二十世纪的思想学术处境尤为艰难,此不为汉语思想所独然,西语思想同样面临诸多改制难题;然本世纪的西语大思想家无不在某一具体的学问领域有切实的推进功夫,慎笃思索的思想家型的学者或学者型的思想家辈出,以实在的学问运思社会和思想的现代困境,其思想学术琼瑶之精固非砭砭所能紊。

二十世纪的西语思想学术形态,学以社会理论及新兴学科为大统;汉语学界过往偏重哲学思想家,疏略政治学思想家、经济学思想家、历史学思想家、语言学思想家和人类学思想家,故对本世纪西语思想学术之把握,终以自蔽。

晚清知识人开创的泰西学典汉译,乃汉语学界百年未竟之业。时值二十世纪末,西学汉译之业尤当注重社会思想在本世纪

2 总 序

之铢积寸累。二十世纪的思想学术负有综合谐调之命,改制论证之累:一者须谐调技术性知识、实证性知识、形而上学知识以及宗教知识之间的紧张;二则须谐调古典知识与现代知识之间的紧张;对汉语学术而言,尚有谐调中国文教传统与西方文教传统之紧张。然而,汉语思想与西语思想之关系,根本上不是民族性竞争关系,而是现代性处境中休戚与共的关系。在这两种语言织体中前行的思想学术均面临根本的现代性难题:社会秩序和人心秩序之正当性的重新论证。因而,创设“二十世纪思想家文库”所系重大。

学安有不百年积之而可一朝有致者?本世纪西方思想学术论著汗牛车,充栋宇。汉语思想学术的未来,将应在汲纳二十世纪泰西学术思想的荦荦大者中胚孕。

策划编辑这套文库,旨在为全面了解二十世纪西语思想学术提供基本而精当的汉译文本。选编者均为研治有年的专家,理应反映汉语学界对二十世纪西语思想学术的认知水平。编、译者盼此涉焉之成绩,益於汉语思想学术之宏远;选题挂漏或汉译舛误之处,亦盼海内有识之士垂察赐教。

是为序。

编 者

1996年10月3日于上海

编者导言

刘小枫

舍勒(Max Scheler)1874年出生在德国南部名城慕尼黑,其父信奉新教,其母信奉犹太教,舍勒颇为得意自己独立选择了信奉天主教。在柏林大学、慕尼黑大学和耶拿大学修读哲学、心理学、社会学和医学时,舍勒曾先后师从 W. Dilthey、G. Simmel 和 R. Eucken 等思想家,并在 Eucken 指导下完成博士论文(1895)和讲师资格论文(1897)。1907年,舍勒在慕尼黑大学任编外哲学讲师,自此时参与慕尼黑现象学小组,成为“现象学运动”的一员,很快出类拔粹,参与主编《哲学与现象学年鉴》。自1911年,舍勒开始论著迭出,成为文化思想界名流;其间因婚变丢掉教职,专事写作;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曾受任德国外交部出使日内瓦,战后受聘为科隆大学哲学和社会学教授,兼科隆大学社会科学研究所所长,组织知识社会学研究计划。舍勒个性热情、才思敏捷、思路开阔,讲课颇富吸引力;在个人生活方面,多有波折,曾两度离婚。第三次结婚后4年,即1928年,舍勒受聘为法兰克福大学哲学讲座教授,未及上任,猝然病逝。^①此时,舍勒正

① 舍勒生平概述,参江日新,《马克斯·谢勒》,台北:东大版1990,第1-30页。

2 舍勒选集

值思想盛年,已计划到日本做客座教授,并接受了赴俄国、中国和美国讲学的邀请。^①《舍勒全集》中,生前未刊著作占三分之一,海德格尔惋惜他的早逝不无理由。舍勒的第三任妻子终身以编辑《舍勒全集》为业,校勘、索引和注释颇为精详,使舍勒留下的杂乱手稿得以问世。

舍勒学术博杂多方,被视为现代德语学界传奇人物,其卓越的思想才华体现于哲思深邃、洞察敏锐、迭拓新题、建树广而不流于浅泛,其在哲学、社会理论、伦理学、神学、心理学、教育学、思想史等领域的拓展,至今仍是思想界尚未充分消化的本世纪具有重大意义的遗产。海德格尔以为,舍勒哲学有超强的力度;伽达默尔将他描绘为“精神的挥霍者”;蒂里希年青时对舍勒著述入迷,称舍勒思想“赋有伟大的直觉力”;特洛尔奇(E. Troeltsch)认为,舍勒哲学尽管深刻之见与浅泛之见混杂,但“总体看极有意义”;巴尔塔萨(H. U. von Balthasar)视舍勒思想为“世界观的聚盆”;韦伯称舍勒为“现象学家,直觉论者,浪漫的浪漫论者”,对其著作显然多有关注。^②

舍勒思想的发展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1899—1911):关注伦理、逻辑与心理的关系,受新康德主义的问题意识支配;此阶段的后期,舍勒与胡塞尔、桑巴特和特洛尔奇接触,使他改变

① 参 M. Frings,《上帝与虚无》,见 E. W. Orth 编,《胡塞尔、舍勒、海德格尔新论》,Freiburg 1978,第 118—119 页。

② 参 M. Heidegger,《悼舍勒》,见 P. Good 编,《哲学的当代事件中的舍勒》,Bern 1975,第 9 页;H-G. Gadamer,《精神的挥霍者》,见 P. Good 编,同上书;P. Tillich,《哲学与命运》,见《蒂里希选集》,卷二,Stuttgart 1961,第 33 页;H. U. von Balthasar,《舍勒:新的中心》,见氏著,《德意志心灵的启示录》,卷三,Salzburg-Leibzig 1938,第 85 页。关于舍勒的各种评议,参 F. Cardiel,“Gottwerdung” bei Max Scheler, München 1980,第 4 页以下。

了思路(采纳现象学)、拓宽了视域(进入社会思想域);^① 第二阶段(1911—1919):舍勒摆脱新康德主义影响,借助胡塞尔的现象学直觉论,在哲学、伦理学、社会学、神学乃至政治思想诸论域广泛论述,写了大量著作,声誉卓著,被称为“现象学的施魔者”;^② 第三阶段(1919—1928):^③ 舍勒主要致力开拓知识社会学和构想哲学人类学。舍勒思想的主要资源是:费希特、奥依肯和索洛维耶夫(V. Solowjev)的唯心论道德哲学,尼采、柏格森、狄尔泰的生命哲学,胡塞尔的现象学,奥古斯丁、帕斯卡尔的基督教心学,洪堡的文化—政治哲学、韦伯、桑巴特、特洛尔奇的历史—社会理论以及心理学、生理学等新兴学科的知识成果。^④

舍勒思想自二十年代起逐渐产生影响,受其影响或激发的有哲学家海德格尔、哈特曼(N. Hartmann)、盖伦(A. Gehlen)、普勒斯纳(H. Plessner);社会理论家曼海姆(K. Mannheim)、舒茨(A. Schulz),天主教神学家 D. von Hildebrand、斯太茵(E. Stein)、皮茨瓦拉(E. Przywara)、伍斯特(P. Wust)、弗里斯(H. Fries)和新教神学家朋霍费尔、蒂里希等。^⑤ 自二十年代以来,舍勒思想

① 桑巴特、特洛尔奇曾为舍勒谋得教职作过努力,参 H. Plessner,《忆舍勒》,见 P. Good 编,同前书,第 20 页。

② 参 J. Kraft,《从胡塞尔到海德格尔:现象学哲学批判》,Frankfurt/Main 1975,第 53 页以下。

③ 关于舍勒思想发展第二阶段的中止期,论者见解不一;另一种主要的见解为 1911—1922,本文依 M. Frings 的分期说,参氏著,《冲动与精神》,见 J. Speck 编,《大哲人的基本问题》,卷二,Goettingen 1973,第 1 页。

④ 参 R. J. Haskamp,《思辨的现象学位格论:费希特、奥依肯对舍勒位格哲学的影响》,München 1966; W. Schubart,《舍勒哲学中的俄罗斯特征》,Kyrios 1937; W. Schulz,《转变世界中的哲学》,Pfullingen 1980,第 421 页以下。

⑤ 舍勒对天主教神学的影响尤为显著,参 H. Fries,《当代天主教的宗教哲学:舍勒对其形式和形成的影响》,Heidelberg 1949; R. Schaffler,《哲学与天主教神学的交互关系》,Darmstadt 1980,第 142-186 页。

4 舍勒选集

就成为专著、论文和博士论文感兴趣的研究主题,^①不同学术思想领域的学者从各种角度讨论其思想的方方面面,尽管概观式的述评多于精细的论析。英、美、法、意、西、波兰、俄国、日本、南韩、印度和中国哲学界有不同深度的舍勒研究和不同数量的著述移译。^②目前,在亚洲地区,研究舍勒最多、最深入的,据我所知,是南韩学者。

除哲学人类学外,舍勒思想并未有学派式的传人,显得旦开风气。与其同时代的其他几位思想家相比,舍勒思想相对显得门庭冷落。原因是多方面的:英年早逝使思想在盛期中断、1933年纳粹上台后著作遭禁、语言艰涩、文思跳跃等。在朋友们的鼓励下,由海德格尔主持,舍勒遗孀 Maria Scheler 自三十年代开始编辑《舍勒全集》,但进展缓慢;Maria 1968年去逝后,由 M. S. Frings 接编,共十五卷,现已出至十四卷(目录见本文选附录)。M. S. Frings 在美国芝加哥大学设立了舍勒研究所,德国则成立了国际舍勒研究协会。

舍勒思想博杂,颇难归纳概述。但从整体观之,要旨实为现代性问题富有深度和广度的反映。舍勒首要关注现代性的精神气质(现代人心之失序)及其与社会制度的关系,这决定了其思想的整体方向和伸展维度,论域主要涉及现象学哲学、宗教哲学—神学、哲学人类学、知识社会学及政治—社会思想和教育哲

① 参 A. von Sybel, *Zu Schelers Ethik*, 见 *Zeitschrift für Theologie und Kirche*, 6 (1925); J. Geyser, *Augustin und die phänomenologische Religionsphilosophie der Gegenwart mit besonderer Berücksichtigung Max Schelers*, Münster 1923。

② 舍勒研究文献注录有:W. Hartmann 编,《舍勒研究文献》,Stuttgart 1963; M. S. Frings 编,《舍勒文献及研究文献 1963—1974》,同一作者编,《舍勒》,Den Haag 1974,第 165—175 页;1974 年以后的研究文献注录可参下列博士论文的文献目录:R. Kaufmann,《情感与性情作为理性的直补》,Peter Lang 1992; Liu Xiaofeng,《身成位格:舍勒情感现象学及现代性批判的神学研究》,Peter Lang 1996。

学。舍勒既是现代性问题之审视者,又是其表述者,其思想显得是带有急迫的焦虑情绪的摸索。理解舍勒思想,宜从论题着眼,它们先于方法和学科。概述舍勒思想的中文论述和译述已有多种,^① 本文不再赘述,仅就本文选的选文作扼要说明,重要的二手研究文献随文附注。

本文选分七项专题选辑舍勒论著:一.哲学与现象学,二.价值情感现象学,三.爱的共同体哲学和社会理论,四.信仰现象学,五.世界观理论与知识社会学,六.资本主义精神论,七.哲学人类学,旨在尽可能反映舍勒思想的关注重点。

一、哲学与现象学

舍勒思想的确立是受胡塞尔现象学激发而作的《伦理学中的形式主义与质料的价值伦理学》(Der Formalismus in der Ethik und die materiale Werethik 1913),这部著作乃与胡塞尔《逻辑研究》和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鼎足而立的现象学三大经典论著之一,实际构成了从《逻辑研究》到《存在与时间》的思想轨迹。舍勒从现象学的思想立场重构位格论,该书附题即为“伦理位格论基础新探”(Neuer Versuch der Grundlegung eines ethischen Personalismus),探究个体和群体生命的价值定位,从哲学推进到社会理论。在舍勒的现象学思想中,“位格”相当于海德格尔的“此在”概念,海德格尔的“此在”现象学正是对舍勒的位格现象学思

^① 中文论述参:江日新,《谢勒》,同前;欧阳光伟,《舍勒》,见袁澍涓编,《现代西方著名哲学家评传》,上卷,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8;刘小枫,《舍勒论在体、身体、负罪之在与信仰之在》,见氏著,《个体信仰与文化理论》,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7;中文译述主要有:施泰格米勒,《当代哲学主流》,王炳文等译,上卷,北京:商务版 1986;A. Schutz,《谢勒三论》,江日新译,台北:东大版 1990;M. S. Frings,《舍勒评传》,王梵译,北京:社科版。

路的反应。^① 舍勒一生的思想基本上是在这部大著基础上旁衍发皇。与《逻辑研究》和《存在与时间》不同,它不仅是一部哲学论著,亦是一部社会思想的论著,提出和论证了与自由主义和社会主义论争的共契主义理论。^② 因此,舍勒这部开山之作的理论意义要宽泛得多。

在舍勒的位格现象学思路中,“情性”(Gemüt)占有决定性位置。力图重新确立“情性”的本体论和认识论地位是采纳胡塞尔的现象学方法之后,舍勒以“情性”为基本审视现象的实事现象学(Sachphaenomenologie)的基本哲学立意问题涉及现代人心秩序和社会秩序的正当性基础的现代转变。如所周知,康德提出的形式的理性哲学和伦理哲学撇开感性的价值偏好来确立人心价值秩序,建立形式(程序)正义的社会秩序的正当性论证。但撇开感性的价值偏好,真的能建立正义的社会秩序的正当性论证?合法性能不依据某些实质价值而仅从形式(程序)正义稳固地获得吗?^③ 在舍勒看来,确立人心价值秩序和建立正义的社会秩序的正当性基础是精神的共同体,即感性的价值偏好的理性秩序。

由此可见,舍勒从“情性”现象学提出实质的价值伦理学具有重大意义。情性在实际在性上是冲动性的,以身体为在体状态上的如是在性,但不能因此把情性视为非理性的而撇开不管,重要的是寻求情性的理性秩序。“心有其理”,是舍勒喜欢一再引用的帕斯卡尔的名言。《伦理学中的形式主义与质料的价值伦理学》从批判康德的形式理论入手(该书的另一附题即为〈特

① 参 M. S. Frings, *Person und Dasein: Zur Frage der Ontologie des Wertseins*, Den Haag 1974, 第 165 - 173 页。

② 参舍勒,《伦理学中的形式主义与质料的价值伦理学》,第三版序(1926)。

③ 参 T. Molnar,《论合法性》,见《蒂欧根尼》(中文版),1987(1),第 57 - 70 页。

别涉及康德伦理学)),进而论析情性的合理性秩序,再延伸及个体位格和群体位格论的现象学论证,最后落脚共契主义的社会理论。在情性现象中,舍勒提出区分两大类(细分为四类,此处化约)法则各异的情感,即身体情感和精神情感。在精神情感现象中,精神与冲动处于同一个现象位置,在此位置中,纯粹个体化的精神与在体状态上无个体差异的肉体处于极为复杂的结构关系中。但身体情感和精神情感是有差异的,所谓“血气心知,有自具之能”(戴震),精神情感是所谓的意向性情感,这是舍勒的现象学的关键。^① 这里不能详细探讨舍勒以情性为质料的位格论,仅需特别提到,舍勒的情感伦理学对康德的形式伦理学的批评,在现代思想史上具有重大意义。康德的形式伦理学对伦理意识结构的现代转变产生过决定性影响,对康德的形式主义伦理学的批判,是检审伦理意识的现代性问题的必要步骤。通过对康德的形式伦理学的现象学批判,舍勒确立了自己的思想立场,其基本论点成为他综合现象学和历史社会学分析现代伦理意识及其与社会制度的关系的哲学基础。^② 本文选辑录的该书“形式与先验”一节乃全书之关节:针对康德之形式先天论,舍勒试图论证“情感先天论”。情感是个体生活及其伦理行为的基本质料,理解舍勒的“情感先天论”是理解其思想立场的基础。

① 研究舍勒情感先验论现象学思想的力作有:G. Scherer, *Der emotionale Apriorismus: Versuch einer Auseinandersetzung mit Max Scheler*, Darmstadt 1980; S. Strausser, *Das Gemüt: Grundgedanken zu einer phänomenologischen Philosophie und Theorie des menschlichen Gefühllebens*, Freiburg 1954。

② F. R. Dallmayr 颇有盛誉的《主体性的黄昏:论后工业时代的政治理论》一书讨论现象学的社会政治理论,但对舍勒的思想几乎没有涉及,该著的所谓“重要性”也就可想而知了。参 F. R. Dallmayr,《主体性的黄昏》,万俊人等译,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2。

在推进现象学的哲学思想变革方面,舍勒亦有广泛的建树。《现象学与认识论》(1916)一文批判近代以来自然科学观对人的精神生活法则的认识论优越性。自然科学观在世界观和认识论上的扩张,是现代性思想的重大事件,胡塞尔的现象学是对这一事件的哲学反应。该文虽显出舍勒与胡塞尔的师承关系,从现象学抵制近代以来自然科学的世界观和认识论扩张,但舍勒对现象学的基本理解已不同于胡塞尔,其现象学是实事的现象学,走向生活世界、尤其是生活世界的伦理现象。《自我认识的偶象》(1913)一文充分显出舍勒现象学的独立关注方向:剖析人的内在感知和体验法则,批判近代哲学基于自然科学知识原则提出的人的自我认识论,旨在打破近代哲学营构的封闭的人与世界,人与上帝之关系论。在当今的社会理论和文化研究中,自我认识问题已成为探讨现代性的重要关节点。^①舍勒的这篇论文堪称从现象学哲学角度探讨现代性与自我认识问题的经典文献,其思想深度,与时下不少相同主题的论文稍作比较,就不难见出。《论哲学的本质及哲学认识的道德条件》(1919)一文从现象学立场反省哲学的道德品质,表明了舍勒与胡塞尔、海德格尔的现象学哲学截然异质的哲学观,是舍勒对“何谓哲学”问题的回答。^②通过这篇论著,可以了解舍勒解决现代伦理意识的品

① 参 C. Taylor, *Sources of the Self: The Making of the Modern Identity*, Cambridge: Harvard UP 1989.

② 论析《伦理学中的形式主义与质料的价值伦理学》的晚近力作,参 M. Gabel, *Intentionalität des Geistes: Der phänomenologische Denkenansatz bei Max Scheler*, Leipzig 1991; 舍勒与胡塞尔、海德格尔的现象学哲学比较研究,参 P. Emad, *Heidegger and the Phenomenology of Values*, Glen Ellyn 1981; E. W. Orth, *Husserl, Scheler, Heidegger in der Sicht neuer Quellen*, Freiburg/München 1978; M. S. Frings,《舍勒论无与存在》,见《东西方文化评论》,第四辑,北京大学版 1992,第 270-273 页。

质问题的哲学前提,亦可以看到哲学的个体性的在体基础。《论悲剧性现象》(1913)提供了体现舍勒现象学哲学的思想敏感度的一个个例,反映了舍勒个人的悲观情蕴。

舍勒的现象学哲学的重要文献还有《三种事实的学说》(Lehre von den Drei Tatsachen,原文70余页)、《实在论与理念论》(Idealismus-Realismus 原文200余页)等,因篇幅所限,未能入选。但以上诸文资可大致反映舍勒现象学哲学的特点和各个方面。

现象学伊出,欧洲思想为之大变。但若只有对胡塞尔和海德格尔的研究,没有对舍勒现象学思想的研究,现象学的哲学穿透力和精神意向以及在现代思想史中的意义究竟何在,恐怕也还不易搞清。

二、价值情感现象学

按舍勒的理解,现象学是一种独特的直观行动,把握最原初的实际现象,而非从既有理论言述引导出来的现象。伽达默尔认为:现象学圈子的人大讲现象学方法,方法来、方法去,在“本质直观”的天赋上,舍勒独占魁首,善于哲学之精强技艺和设计规则的胡塞尔大师也逊一筹。^①从《伦理学的形式主义与质料的价值伦理学》的基本情感现象学分析出发,舍勒向具体的基本价值感现象推进,分析同情、怨恨、害羞、懊悔、受苦感、恭顺感,广为论者称道,这些分析与他关注的现代人心秩序和社会秩序的失序问题丝丝相扣。我把现代性问题简括为社会秩序和人心秩序之正当性基础的重新论证,对人心秩序之正当性基础的分析,在现代思想界中,舍勒无出其右者。由于人心秩序之正当性

① 参 H.-G. Gadamer,《精神的挥霍者》,见 P. Good 编,同上书。

的重新论证是与社会秩序的正当性重新论证紧密相关的,在这些具体的价值情感现象学论著中,舍勒时常从价值感现象的哲学分析跳跃到社会思想层面。

人心秩序(Ethos 心态气质)是世界的价值秩序(Wertangordnung)之主体方维,心态气质(体验结构)的现代转型比社会政治经济制度的历史转型更为根本。一旦体验结构的品质发生转变,对世界之客观的价值秩序之理解必然产生根本性变动。舍勒以为,现代的体验结构之转型是工商精神战胜并取代了神学——形而上学的精神气质,在主体心态中,实用价值与生命价值的结构性位置发生了根本转换。

人心秩序、精神气质或体验结构,是一个实质价值的偏爱系统(Wertvorzugssystem),给时代的和文化共同体单位的伦理打上印记,具体的、实际的价值偏爱构成了生活中价值优先或后置的规则(伦理),进而规定了某个民族共同体或其中的个体的世界观的结构和内涵。例如,古代人的价值偏爱(体现于神话文本中)就反映出与现代人的价值偏爱不同的价值优先或后置的结构。伦理意识结构是每一时代和民族赖以作出具体的价值评价的基础;古代社会被视为美德、善或值得追求的优良品质或行为,在现代社会可能被视为不足道的品德或行为,反之亦然。在欧洲文明中被视为美德的优良品质或行为,在中国或印度文明中可能就显得并不那么重要。这些差异是由伦理意识结构本身的具体因素决定的。舍勒的情感现象学力图审察支配着现代人的心性气质(价值偏爱)的意识结构,其重要意义远远超出了哲学的领域。

从历史或民族的伦理意识差异,不能推导出一种“伦理相对主义”,即任何伦理品质或行为的评价尺度都是依历史阶段或民族群体来决定的,因而并不存在所谓伦理原则上的公理。伦理

相对主义是现代思想面临的一大难题:一方面,在自由资本主义社会中,个体道德上的良知决断的自主性和责任重负得到辩护,并获得形式正义的实证法律制度和自由经济制度的支持,但伦理规范的个体间的共契性和道德的公共性却变得日益困难;另一方面,在国家社会主义社会中,国家承担设定伦理秩序的重担,提供了伦理规范的一致性和道德的一统性,但个体自由的良知决断却受到抑制,伦理规范因此强制性地与历史过程中阶段性的义务联结起来。上述两种情形都导致伦理相对主义,尽管类型不同,它们有一个共同的根源:伦理意识结构的现代转变。

在舍勒看来,须分别审理伦理意识的两个层面:一、在历史社会的嬗变中出现的具体的伦理意识,这属于历史社会学要研讨的课题;二、伦理意识的公理法则的纯粹形态,这属于现象学要研讨的课题。任何时代和民族的伦理意识结构都包含着这两个层面。舍勒反对如下两种伦理学观念:或以历史中具体的道德评价(如社会主义伦理学)取代超历史的伦理意识的公理法则本身;或根本否认有超历史的伦理公理法则(如自由主义伦理学)。舍勒坚持有超历史的伦理公理法则的存在,否则,现代伦理意识被概括为“价值的颠覆”就没有根据。但要勘定伦理的公理法则又需要考察历史中的具体伦理意识,因前者需体现为后者,仅有纯粹理性的分析,尽管是可能的,却是不充分的。因此,在分析伦理意识结构时,现象学的直观和历史社会学、比较宗教和思想观念史需要结合起来,这样一来,就形成了舍勒的价值情感现象学理论的多种面向。

舍勒情感现象学的扩展有四个方向:本体论方向、社会理论方向、人类学方向和比较宗教哲学方向。《同情的本质和诸形式》(Wesen und Formen der Sympatie, 1923)是舍勒继《伦理学

中的形式主义与质料的价值伦理学》之后又一部价值情感现象学力作,充分显明了上述几个方向的探究维度。^①“同情”的含义不是汉语日常用法中的怜悯感,而是指共同感受和共同情感。该著与《伦理学中的形式主义与质料的价值伦理学》相较,论题既有收缩(主要分析同感现象和爱与恨的法则),又有扩展(在比较宗教方面),更有深化(如他者现象学)。本文选辑录了该书中的三节;〈同感现象的差异和分类〉澄清同情现象认识中的基本误识,属于本体论的探究方向;〈历史的心性形态中的宇宙同一感〉把同感现象学推进到比较宗教文化类型学(精神气质比较),考察了印度和希腊的宇宙同一感的气质差异;〈论他者的我〉是该书附录,独立成章,开拓了他者现象学,是后来由萨特、列维纳(E. Levinas)等发展的他者现象学方向的先驱,对于解决价值感的共同体基础这一难题有里程碑意义。该书中有身体现象学的丰富论述,对梅洛·庞蒂的身体现象学亦有显著影响。^②

当今社群主义论述的一个理论难题是,如何论证明显分化和有差异的价值感的共同体基础。舍勒在《同情的本质和形式》中的现象学探究深入到价值感的共同体基础的在体层面,由此再返回到社会理论层面(时时敲打近代契约论)。据我陋见,无论哈贝马斯的沟通理论还是当代北美的社群主义理论,思想深

① 分析舍勒该书的力作当推韩国学者 Cho, Jeong-Ok, “Liebe” bei Max Scheler unter besonderer Berücksichtigung des Begriffs “Eros”: Eine kritische Interpretation insbesondere an Hand seines Werkes *〈Wesen und Formen der Sympathie〉*, München 1990。

② 参 F. Hammer, 《身体与性:从尼采到梅蒂·庞蒂的哲学观及现象学的系统性概述》, Bonn 1974; 论析舍勒身体现象学的力作当推, B. Lorscheid, *Leibphänomen: Eine Systematische Darstellung der Schelerschen Wesensschau der Leiblichen in Gegenüberstellung zu leibontologischen Auffassungen der Gegenwartsphilosophie*, Bonn 1962。